

以誠信、問責及
可持續發展推動
完善管治及卓越營運

管治

關鍵議題

P.82 | 商業行為

企業管治

健全的企業管治是創科實業長遠成功和責任承擔的基石。

我們的管治架構旨在確保各項業務運作保持透明、合乎道德操守，並維持負責任的管理。我們的實務標準與全球領先的可持續發展標準及框架一致，包括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 (UNSDGs)、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RI)、可持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ASB)、香港聯交所 (HKEX)、國際財務報告標準 (IFRS) 及相關地方報告規定。

根據相關管治措施，創科實業各地區須遵守強制性的氣候報告要求，首先由澳洲依循《澳洲可持續發展報告準則》(ASRS) 落實。這包括在年度財務報表之外，另行發佈獨立的可持續發展報告，說明各地區特定的氣候風險與機遇、排放情況、氣候相關的財務風險、情境分析及管理方針。澳紐業務單位預期將就二零二五報告年度發佈相應的可持續發展刊物，並於隨後的報告週期中公開。作為聯合國全球盟約的簽署方，我們進一步加強履行負責任商業行為的承諾，並遵守涵蓋人權、勞工、環境及反貪腐領域的十項原則。我們每年亦向CDP披露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用水量以及與氣候相關的績效和措施，充分展現透明度。

董事會負責監督公司的企業管治框架，包括操守守則、各項政策及合規實務。董事會亦負責審閱及確認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作為公司年報的一部分發佈，同時就持續改進及最新監管發展向管理層提供指引。此外，董事會監督公司的業務連續性管理計劃，以確保集團能夠應對環境、社會或安全相關事件所引致的任何干擾。

在本報告期內，我們正式制定了內部ESG政策，以加強責任承擔，並清晰界定環境及社會優先事項的管治方式。該政策為全體員工提供指引，確保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承諾能貫徹於日常營運及長遠策略規劃之中。

本ESG報告應與創科實業的《二零二五年年報》一併閱讀，該年報包含有關我們企業管治的詳細資料及全面回顧。

可持續發展監察

董事會就創科實業的可持續發展倡議提供監督及策略方向。這包括審閱與我們業務、財務表現、氣候變化和生物多樣性相關的依賴性、影響、風險和機遇。董事會會於ESG報告公佈前作出審閱和核准，以確保報告準確、透明，並切合持份者的期望。



可持續發展管理流程

創科實業的可持續發展管理採用多層架構，確保從營運執行到董事會監督的各個業務層面均能落實問責與整合。

每個業務單位均設有指定的可持續發展領袖，負責實施及監督各項ESG倡議。這些領袖專注監督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KPI) 和減碳工作，或負責改善社區關係及監察社會KPI及倡議。ESG工作委員會會於每季審視這些領袖的見解及最新績效，以確保公司方向一致。

在上述基礎上，ESG工作委員會在全球環境、健康和 safety (EHS) 團隊及環境管理體系 (EMS) 委員會的支援下，負責協調全公司可持續發展倡議的制定與執行。此包括透過網上及面對面培訓計劃推動員工參與，以加深員工對EHS及可持續發展原則的理解。在集團層面方面，財務部門負責監督ESG匯報流程，包括追蹤KPI、管理包括CDP報告在內等披露，並與投資者關係、法務、人力資源及營運部門合作，確保各業務單位的合規性、透明度及一致性。

在管治層面，可持續發展監督由董事會的可持續發展小組委員會執行。該委員會聚焦管理關鍵的ESG風險和機遇，以及這些因素對業務策略及績效的影響。小組委員會由董事會成員及高級行政人員組成，負責審視ESG相關政策、績效及培訓，確保可持續發展倡議與公司的長期目標保持一致。該小組委員會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確保ESG因素融入創科實業的管治架構。

審核委員會評估集團在ESG目標上的進展，監察各項可持續發展項目的成效，並審視風險管理流程，以確保與業務的優先事項保持一致。審核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匯報最新情況，而董事會則負責監督創科實業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及績效。在執行層面，執行副主席負責氣候及自然相關事務，並確保這些優先事項納入集團整體的營運與戰略決策中。

集團風險緩減流程

風險評估

每年至少進行一次風險評估，涵蓋不同部門及業務單位，務求全面掌握風險。評估結果將用作制定計劃，以識別並應對最重大的業務風險，確保集團能夠妥善應對潛在威脅。

風險管理

內部團隊在日常工作中持續監督及管理風險，範圍包括流程、財務及合規審計，以及相關調查。透過這些工作，團隊能夠審視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提出公正的評估，並向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及相關人士匯報主要結果。

核證

就全球業務營運是否設有風險管理活動及監控措施，以及其成效提供獨立評估。

溝通

持續與創科實業內部及外部審計人員定期溝通，以提高透明度，並確保風險管理實務的一致性。

風險緩減乃我們所有業務層面管治框架的核心。我們透過定期評估、內部審查及核證流程，評估財務、營運、聲譽、氣候及法律風險。集團各個業務單位已落實多項風險緩減措施，部分措施包括：

- 風險審查
- 專責風險工作小組
- 領導層監督
- 緊急應變計劃
- 標準操作程序

除這些措施外，我們亦透過透明溝通及持續的持份者參與，加強問責性並推動持續改進。

可持續發展小組委員會

可持續發展小組委員會由董事會成員及來自財務、營運、投資者關係及行政管理等部門的高級領袖組成。小組委員會共同推動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議程。委員會召開週年會議，專注將可持續發展因素融入創科實業的短、中、長期策略及營運決策。

主要審查領域包括：範疇1及2減排進展、範疇3目標（包括轉自堆填區的廢棄物、循環性）、供應商合規計劃，以及員工健康與安全目標。此外，小組委員會亦監督集團對IRO的重新評估，以及符合ESRS的雙重重要性分析之完成，確保集團持續與全球最新的標準接軌。

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匯報最新情況，重申可持續發展乃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核心要素。

ESG工作委員會和業務單位

ESG工作委員會由二十多名成員組成。每個業務單位至少有一名代表，以確保集團在可持續發展事宜上保持一致。雖然各業務單位具一定獨立性，並因應其特定需求制定策略，但該委員會同時充當協調、知識交流及問責之平台。各業務單位透過委員會分享最佳實務標準，並應對與氣候及自然相關的風險與機遇，包括減碳工作、廢物管理策略、環境影響及資源效率。

委員會每月召開會議，計劃和檢討董事會及可持續發展小組委員會所制定策略的執行情況。這些會議促進各業務單位之間的溝通

與協作，以加強可持續發展策略、分享知識、收集和匯報數據，設立指標，以及監察實現這些指標的情況。ESG工作委員會亦會就地方層面及集團層面檢討目標、最後期限、指標、依賴性、風險、匯報疑慮及機遇。

董事會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共同負責透過有效之企業管治框架領導、監督及制定本集團事務之方針及策略，以促使本公司取得長遠成功。董事會亦負責確保與股東進行持續有效之溝通及與主要持份者互動。董事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制定及監督本公司之整體中期及長遠方針、目標與策略；
- 透過釐定年度預算及持續審閱業績表現，監察及評估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營運狀況；
- 監督及審閱本地和國際商業的風險及變動，從而提升股東價值；
- 制定、監督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及
- 考慮委任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重大收購及出售事宜，以及其他重大營運事項。

董事會透過清晰指示以及就有關具體可識別事宜之決策及考量持保留意見，持續監督本集團獲委派具有具體職能的董事會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定期審閱本公司已採用的正式書面程序，以規管董事會職責之委派及保留權。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評核對於評核其表現、成效及效率至關重要。本年度內董事會進行了一次內部評核，各董事完成一份董事會評核問卷，就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表現、董事會多元化、信息流通、董事會程序以及道德及操守等方面提供意見。評核目的旨在確認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在履行其預期職責及責任方面是否持續有效運作，以及識別行動計劃進行進一步改善。本公司持續改善溝通及信息流通的努力獲得肯定及正面反饋。有效溝通與及時信息流通對於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及制定適當的長期策略至關重要。董事亦對執行主席的領導以及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表示滿意。董事會信納其已達致表現目標，以及各董事已為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整體成效作出積極及有意義的貢獻。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為確保全體董事了解本公司所從事業務之商業及規管環境之目前趨勢，本公司為彼等定期提供有關法律、規則及法規之最新信息、書面資料及培訓。為確保董事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不同形式之專業發展項目，例如研討會、網上廣播及相關閱讀資料，尤其是與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有關之合規規定以及相關規則及法規之最新信息。

持續專業發展主題

	本公司在香港法例及上市規則下的責任及董事的職責，以及與履行該等責任及職責有關的主要法律及監管發展	企業管治及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與本公司有關的行業特定發展、業務趨勢及策略方面的更新	二零二五年培訓概約時數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先生	✓	✓	✓	✓	1.5小時
Stephan Horst Pudwill先生	✓	✓	✓	✓	1.5小時
Steven Philip Richman先生	✓	✓	✓	✓	1.5小時
陳建華先生	✓	✓	✓	✓	30.5小時
陳志聰先生	✓	✓	✓	✓	42小時
Camille Jojo先生	✓	✓	✓	✓	17小時
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David Sullivan先生	✓	✓	✓	✓	1.5小時
Johannes-Gerhard Hesse先生	✓	✓	✓	✓	8.5小時
Robert Hinman Getz先生	✓	✓	✓	✓	3.5小時
Virginia Davis Wilmerding女士	✓	✓	✓	✓	46小時
Caroline Christina Kracht女士	✓	✓	✓	✓	10.5小時
Andrew Philip Roberts先生	✓	✓	✓	✓	106.5小時
吳家暉女士	✓	✓	✓	✓	4.5小時
黃子全先生	✓	✓	✓	✓	9小時

董事ESG培訓

創科實業深明董事會在監督影響集團長遠業務表現的可持續發展議題上，具備充分知識的重要性。隨著全球對ESG的期望不斷提升，確保全體董事了解其對策略、風險及價值創造的影響，對有效管治至關重要。

所有董事均參與上市規則之第3.09F條及第3.09G條所載的持續專業發展。於二零二五年內，董事接受至少1.5小時至最多106.5小時的培訓，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參加內部和外部研討會及網絡研討會、參加小組討論及實體會議以及自學上市規則第3.09G條所載主題的閱讀材料，每位董事平均培訓時數約為20.3小時。根據各董事提供予本公司之培訓記錄，各董事於二零二五年接受的培訓概述於下表：

為此，可持續發展小組委員會於二零二五年參與由獨立外部專家主持的ESG培訓。該培訓課程深入探討溫室氣體排放管理，包括範疇1、範疇2及範疇3的考量因素；亦涵蓋各個市場不斷演變的披露法規，以及如何在企業風險管理中評估氣候及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可持續發展小組委員會亦審視行業趨勢、ESG管治的最佳實務標準，以及設定具公信力的目標與績效衡量如何影響投資者的觀感。